

中共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植物保护学院委员会文件

植保党〔2017〕05号

关于印发《植物保护学院 2017 年科级干部选 任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党支部：

《植物保护学院 2017 年科级干部选任工作方案》已经 2017 年 2 月 28 日学院党委会议研究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中共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植物保护学院委员会
2017 年 2 月 24 日

植物保护学院 2017 年科级干部选任工作方案

按照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科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暂行办法》(校党发〔2014〕54号)文件的规定,结合学院科级干部职位实际,特制定 2017 年科级干部选任工作方案。

一、组织领导

成立科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领导小组,领导小组下设工作办公室,设在党务管理办公室。

组 长: 杨耀荣

副组长: 胡小平

成 员: 汪振明 郭 军 戴 武 魏永平 王学慧

同时成立干部考察组:

组 长: 汪振明

成 员: 戴 武 王学慧

二、空缺岗位及选任方式

- 1、行政秘书,在学院科级干部中平调产生;
- 2、科研推广秘书,在学院提拔选任;
- 3、研究生秘书,在全校范围内选任。

三、岗位任职条件和人选要求

1、符合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科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暂行办法》第八条、第九条规定的干部基本条件和资格条件。

2、同时满足以下条件:

- (1)有较强的服务意识和团队协作精神;
- (2)有一定的文字表达、计算机应用和管理能力;
- (3)有管理工作经验者优先考虑。

四、选任程序

1. 形成选任工作方案,经党政主要负责人审核通过后实施。

2. 根据选任工作方案产生初步人选，经党政联席会议充分酝酿，并征求分管联系校领导意见后，确定建议人选或考察对象。

3. 属平级调整的，要在学院综合办公室范围内进行民主测评；属提拔任职的，应进行全面深入考察，形成考察报告。考察要在本人所在系（所、中心、室）进行民主测评，并在本系（所、中心、室）范围内谈话，也要与分管院领导谈话；属于综合办公室人员提任的，要与系（所、中心）教师代表谈话。

4. 党政联席会讨论决定拟任人选，并上报党委组织部。

5. 党委组织部批复后，由党政联合发文，属于提拔任职的，在学院内进行任前公示；由校内其他单位调入的，还应在原单位公示，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。

6. 公示结束，未发现问题的，发文聘任，并实行半年试用期。

7. 试用期满后，进行考核，提出考核意见，由党政联席会研究讨论，进行认定。胜任现职的，正式任职（不另行发文），不胜任现职的，免去试任职务。

8. 科级干部考察和试用期满考核等工作，参照学校处级干部考察和试用期满考核工作程序进行。

五、时间安排

本次科级干部选任工作从3月1日开始，4月底结束。具体时间节点结合学院工作进展进行。

抄送： 赵忠常务副书记

植物保护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17年3月3日印发
